

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2024 年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二月

企业名称	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企业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安海镇创兴路 62 号
联系人	田守龙	联系方式	15359382970
排放单位是否是委托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是否为独立法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排放量		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₂)	
核查报告排放量		122.4402	
<p>核查申明</p> <p>1、核查机构核查过程、报告及结论与核算指南、核查指南的符合性</p> <p>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的核查过程、报告及结论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具体要求。</p> <p>2、排放量声明</p> <p>2.1 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明</p> <p>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2024 年度 1-12 月，经核查确认的企业法人边界温室气体排放总量。</p>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tCO ₂)		122.4402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tCO ₂)		0	
净购入电力隐含排放量(tCO ₂)		122.4402	
废水处理产生的排放量(tCO ₂)		/	
<p>3.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特别需要说明的问题描述。</p> <p>边界范围：</p>			

地址：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周期：2024 年 1-12 月			
覆盖范围：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安海镇创兴路 62 号的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生产车间。			
核查组组长	李蓉	日期	2024.2.24
核查组成员	梁新龙、陈灵		

目录

目录

一、概述	5
1.1 核查目的	5
1.2 核查范围	5
1.3 核查准则	5
二、核查过程和方法	6
2.1 核查组安排	6
2.2 文件评审	7
2.3 现场核查	7
2.4 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	7
三、核查发现	8
3.1.受核查方主要用能设备和排放设施情况	8

3.2 核算边界的核查	8
3.3 核算方法的核查	10
3.4 核算数据的核查	10
3.5 质量保证和文件存档的核查	11
3.6 其他核查发现	11
四、核查结论	12
五、对今后核算活动的建议	12

一、概述

1.1 核查目的

为掌握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现状，识别温室气体减排关键环节，完成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实现 2030 碳达峰、2050 碳中和规划目标，同时向企业产业链上的其他企业提供本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情况，促进温室气体减排工作的开展，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受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受核查方”)的委托，对企业2024 年度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查。

此次核查目的包括：

- 1、确认受核查方提供的二氧化碳排放报告及其支持文件是否是完整可信，是否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
- 2、根据《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对记录和存储的数据进行评审，确认数据及计算结果是否真实、可靠、正确。

1.2 核查范围

本次核查范围包括：

受核查方 2024 年度在企业边界内的二氧化碳排放，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核算边界内所有耗能排放设备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包括化石燃料燃烧以及净购入使用的电力等对应的排放量。

1.3 核查准则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以下简称“核算指南”）

GB 17167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T 32150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

1.4 核查主体简介

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创建于 1988 年，主要从事石材机械的研发生产。公司经三十多年的生产积累、研发创新，公司已初具规模。拥有二十多万平方的机械厂房及配套设施，年产智能、数控石材加工机械伍佰台/套，年产值数亿元。多次承担省科技厅、“石材数控加工设备研发及应用”的等重大专项科技研发项目。现已研发生产“盛达牌”数控、智能石材加工机械 20 多个系列，50 多种型号的石材加工机械。盛达机器公司在全国设立了 36 个销售经营部及售后服务网点，产品遍销全国各地，远销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企业成为省科技厅石材机械研发生产基地。2013 年改制上市。自 2006 始至今，已连续 5 届被省科技厅、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分局评为“省高新技术企业”，现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核查过程和方法

2.1 核查组安排

依据核查任务以及受核查方的规模、行业，按照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内部核查组人员能力及程序文件的要求，此次核查组由下表所示人员组成。

核查组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务分工
1	李蓉	组长	企业碳排放边界的核查、能源统计报表及能源利用状况的核查 2024 年度排放源涉及的各类数据的符合性核查、排放量计算及结果的核查等

2	梁新龙	组员	受核查方基本信息、业务流程的核查、计量设备、主要耗能设备、排放边界及排放源核查、资料整理等
3	陈灵	组员	2024 年度排放源涉及的各类数据的符合性核查、排放量量化计算方法及结果的核查等

2.2 文件评审

核查组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进行对企业进行了初步的文审，文件评审的内容包括与受核查方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了解受核查方的基本情况、工艺流程、组织机构、能源统计报表等。核查组在文件评审过程中确认了受核查方提供的数据信息是完整的，并且识别出了现场访问中需特别关注的内容。现场评审了受核查方提供的支持性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见本报告“支持性文件清单”。

2.3 现场核查

核查组成员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对受核查方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通过相关人员的访问、现场设施的抽样勘查、资料查阅、人员访谈等多种方式进行。现场主要访谈对象、部门及访谈内容如下表所示。

2.4 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

遵照《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并根据文件评审、现场审核发现，核查组完成数据整理及分析并编制完成了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核查组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完成核查报告，根据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内部管理程序，本核查报告在提交给核查委托方前经过了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独立于核查组的 1 名技术复核人员进行内部的技术复核。技术复核由 1 名具有相关行业资质及专业知识的技术复核人员根据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执行。

三、核查发现

3.1.受核查方主要用能设备和排放设施情况

核查组通过查阅公司的生产设备一览表及现场勘察，确认受核查方主要耗能设备和排放设施情况见下表

主要耗能设备和排放设施统计表

序号	所属区域	设备名称	功率或者容量 (kW)	是否连续使用	数量	能源介质	状态备注
1.	焊接	焊机	13kW	是	5	电	
2.	抛光	抛光机	4kW	是	13	电	
3.	喷涂	喷涂烤漆线	136kW	是	1	电	
4.		空压机	37.5kW	是	3	电	
5.	环保设备	气体回收装置	12.5kW	是	1	电	
6.		粉尘回收装置	11.5kW	是	1	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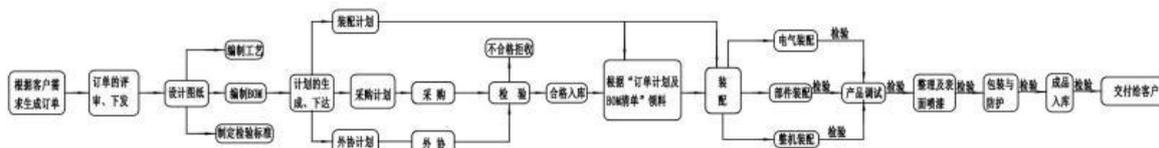
3.2 核算边界的核查

3.2.1 企业边界

通过文件评审及现场访问过程中查阅相关资料、与受核查方代表访谈，核查组确认受核查方为独立法人，因此企业边界为受核查方控制的所有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以及直接为生产服的附属生产系统。经现场勘查确认，受核查企业边界为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生产车间。

3.2.2 生产工艺流程

企业生产流程图见下，生产过程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外购电力的隐含排放。本次核算的边界范围未包含污水处理。



3.2.3 排放源和排放设施

通过文件评审及现场访问过程中查阅相关资料、与受核查方代表访谈，核查组确认企业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标准(氨氮参照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等级标准)和晋江泉荣远东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后，通过市政排污管道排入晋江泉荣远东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符合《城镇污水处理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一级标准中 B 标准(即:COD<60mg/l、BOD<20mg/l、SS<20mg/l、氨氮≤8mg/l)后排放，不涉及产甲烷第三阶段，企业不涉及废水厌氧处理 CH₄ 排放。企业 2024 年度不涉及碳酸盐使用过程 CO₂ 排放、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₂ 排放，企业核算边界内的排放源如下表所示。

主要排放源信息

排放种类	能源	排放设施
净购入电力隐含排放	外购电力	场内生产设施

3.3 核算方法的核查

经核查，确认《2024 年度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碳排放报告（终版）》中碳排放的核算方法、活动水平数据、排放因子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

3.4 核算数据的核查

3.4.1 活动数据及来源的核查

1.净购入使用电力

3.4.2 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数据及来源的核查

1.电网排放因子

	电网排放因子
数值	0.4092 tCO ₂ /MWh
数据来源	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发布 2022 年电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2024 年第 33 号)中的省级电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福建省
核查结论	受核查方区域电网排放因子选取正确

综上所述，通过文件评审和现场访问，核查组确认《排放报告（终版）》中的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数据及其来源合理、可信，符合《核算指南》的要求。

3.4.3 法人边界排放量的核查

根据上述确认的活动水平数据及排放因子，核查组重新验算了受核查方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结果如下。

1、净购入电量隐含的排放

年份	外购电力量(MWh)	电力排 放 因 子 (tCO ₂ / MWh)	电力间接排放量 (tCO ₂)
	A	B	C=A*B
2024 年	299.220	0.4092	122.4402

3.排放量汇总

分过程排放	2024 年
净购入电力隐含的排放 (tCO ₂) (B)	122.4402

综上所述，核查组通过重新验算，确认《排放报告（终版）》中的排放量数据计算结果正确，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

3.5 质量保证和文件存档的核查

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由人力资源部负责二氧化碳排放管理工作。企业暂时未建立完整的二氧化碳排放计算与报告质量管理体系，但建立并执行了公司内部能源计量与统计管理制度。对能耗数据的监测、收集和获取过程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以确保数据质量。同时，建立了相关文档管理规范，以保存维护相关能耗数据文档和原始记录。核查组将建议企业按照《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继续制订相应管理制度确保数据质量，制订对数据缺失、生产活动变化以及报告方法变更的应对措施，建立文档管理规范，指定专门人员负责数据的记录、收集和整理工作。

3.6 其他核查发现

无

四、核查结论

基于文件评审和现场访问，核查组确认：

1、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2024 年度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

2、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法人边界的排放量如下：

分过程排放	2024 年 1-12 月
净购入电力隐含的排放 (tCO ₂) (B)	122.4402

3、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 2024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的问题。

五、对今后核算活动的建议

核查机构根据对二氧化碳重点排放单位核查提出以下建议：

1、建议排放单位基于现有的能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二氧化碳核算报告的质量管理体系；

2、加强温室气体排放相关材料的保管和整理，加强分设施排放数据的统计。